

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二〇一九年度履职情况报告

2019年,公司董事会审计(或审核)委员会(以下简称审计委员会),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》等相关规范性文件规定及公司《章程》、《审计(或审核)委员会议事规则》,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,切实有效地监督公司外部审计,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工作,促进公司建立有效的内部控制并提供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财务报告。现就2019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:

一、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

报告期内,审计委员会由3名董事会成员组成,全部为独立董事。主任委员由具有会计专业资格的独立董事何宝峰先生担任。

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刘天倪先生,因任期届满于2019年3月4日退任。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(或审核)委员会由何宝峰先生、叶树华先生及张雅娟女士组成。

二、年度会议召开情况

报告期内共召开7次审计委员会会议:

召开日期	审议事项
2019年1月10日	公司2018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实施方案。
2019年1月29日	关于发布公司2018年年度业绩预减公告的议案。
2019年3月25日	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。
2019年4月25日	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。
2019年8月27日	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;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。

2019年10月15日	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。
2019年12月10日	公司2019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实施方案。

三、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

1、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

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续聘的审计单位，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资格，聘任以来，一直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职业准则，能较好地完成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。

年报审计期间，我们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就年度报告的审计范围、审计计划、审计方法等事项进行了充分的讨论与沟通，审计过程中就存在的重要事项进行沟通，并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在约定时间内提交审计报告。我们认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进行审计期间勤勉尽责，遵循了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职业准则。

经审核，公司实际支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2019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为128万元，内部控制审计费为28万元，与公司所披露的审计费用情况相符。

2、指导内部审计工作

年初，审计委员会根据内控基本规范和外部监管的各项要求，审阅了公司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，并认可了该计划的可行性，并督促指导公司审计部门严格执行内审工作计划。年终听取了内部审计部门的工作汇报，审阅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，评估了内部审计工作的结果，未发现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的情况。

3、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

报告期内，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的财务报告，并认为公司财务报告是真实的、完整和准确的，不存在相关的欺诈、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情况。

报告期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如下会计政策变更事项：

（1） 租赁

根据财政部 2018 年 12 月 7 日新修订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——租赁》，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。

（2） 财务报表格式

根据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的《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(财会[2019]6 号)(以下简称“新财务报表格式”),公司自 2019 年度中期报告起按照新财务报表格式编制财务报表。

（3）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

根据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 9 日发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——非货币性资产交换》(以下简称“新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”),公司自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执行新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。

（4） 债务重组

根据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 16 日发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——债务重组》(以下简称“新债务重组准则”),公司自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执行新债务重组准则。

4、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

报告期内,公司按照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及公司内控手册的要求,不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,落实内部控制监督机制职能,强化日常监督和专项检查、专项审计。同时督促公司加强风险管控,在系统、全面、客观地进行风险评估后,对识别出的重大(重要)风险,确定风险应对策略,以确保重大风险可控、在控、可承受。

公司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,形成了《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,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认为,公司按照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。

5、协调管理层、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

通

报告期内，为更好地使管理层、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充分有效地沟通，积极听取各方诉求参与讨论分析，并进行了必要的协调与沟通，履行了协助公司审计工作顺利完成的各项职责。

6、审核公司关联交易事项

审计委员会委员本着独立、客观、公正、专业的原则，通过查阅必要的文件资料，与公司经营层沟通交流，对公司年度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合理性、必要性和定价依据进行监控，切实履行审计监督职能。

四、总体评价

2019年，我们依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《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》的要求，充分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，发挥了审查监督作用。2020年，审计委员会将进一步完善和提高工作质量，更加尽职尽责的履行各项职责，确保对经营层及公司经营活动的有效监督，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利益。

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：

何宝峰、叶树华、张雅娟

2020年4月29日